

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第 16 次評價小組會議紀錄

記錄：柯專員一姍

壹、開會時間：96 年 9 月 11 日下午 2 時

貳、開會地點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0703 會議室

參、會議主持人：杜召集人榮瑞

肆、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簿）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宣讀本小組第 15 次會議決議事項。

決議：確認。

案由二：有關中聯信託公司之台北金融大樓股權標售第一次標售結果案，提請 鑒察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為辦理中聯信託公司之特定不動產第二次標售事宜，研擬建議標售底價相關事宜案，
提請 討論。

決議：有關中聯信託特定不動產第二次標售時程規劃，同意採普華財顧建議之甲案方式辦理，
並分類調整第一次標售未脫標之 26 件不動產建議標售底價，及訂定新增 8 件不動產之建
議標售底價，其原則如下：（建議標售底價表如附件）

（一）第一次標售未脫標之 26 件特定不動產，分類降低建議標售底價，降價幅度如下：

1.A 類特定不動產計 8 件（編號 1、2、7、17、3、10、14 及 16），因領標情形較熱絡，故
降價百分之十。

2.B 類特定不動產，依領標情形分為三類調整：

（1）領標數較平均領標數高者，計 5 件（編號 27、29、30、31 及 32），降價百分之十五；

（2）領標數較平均領標數低者（不含無人領標），計 4 件（編號 18、20、21 及 26），降
價百分之二十；

（3）無人領標者計 2 件（編號 24 及 25），降價百分之十五。

3.C 類特定不動產，依領標情形分為：

- (1)有人領標者計 6 件（編號 6、9、11、12、22 及 28），降價百分之二十。
 - (2)無人領標者計 1 件（編號 19），降價百分之十五。
- (二) 本次新增 8 件特定不動產（編號 4、23、A、B、C、D、E 及 F），個案討論訂定建議標售底價如附件。